

新闻公报

政府七月起为住宅用户提供电费补贴

2011年6月28日（星期二）

政府由今年七月起向每个合资格电力住宅用户户口提供最多1,800元的补贴。这是财政司司长于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财政预算案中公布为纾缓市民面对通胀压力的措施之一。

由七月一日开始，政府会连续十二个月，在每月首日向当天是中华电力有限公司（中电）或香港电灯有限公司（港灯）的电力住宅用户户口注入150元的补贴。

政府发言人表示，注入的补贴可用作抵销同一户口帐单所示的电费。任何未用补贴可转拨至其后月份，用以支付同一户口的电费，直至二〇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或户口结束为止，两者以较早者为准。

两间电力公司于今年七月发出的住宅用户电费单将会反映首期注入的补贴。用户如需查询户口的事宜，可致电中电客户服务热线2678 2678或港灯客户服务热线2887 3411。有关电费补贴计划的查询，可致电2810 3824与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库务科）联络。电费补贴计划的详情，可浏览www.fstb.gov.hk。

立法会财务委员会于六月十日，通过向每个合资格电力住宅用户户口提供最多1,800元的额外电费补贴。这项一次性措施涉及约45亿元的政府开支，惠及约250万个住户。

完